

证券代码：601200

证券简称：上海环境

公告编号：临 2017-017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环境”）于近日收到公司第二大股东弘毅（上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弘毅上海”）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弘毅上海将其原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杨支行（以下简称“招行张杨支行”）的无限售流通股 64,937,708 股已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原股份质押情况详见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12 日披露的《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临 2014-015 号）。

同时，弘毅上海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 64,937,708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招行张杨支行，占公司总股本的 9.24%，本次股份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日为 2017 年 8 月 15 日，质押到期日为 2019 年 7 月 2 日。

截止本公告日，弘毅上海持有公司股份 64,937,70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24%，弘毅上海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64,937,708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9.24%。上述质押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特此公告。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18 日